

**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会 议 资 料**



2013. 03. 22 中国 . 广州

议案

关于处置子公司资产的议案

一、处置子公司资产概述

2012 年 1 月 29 日，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江控股”、“本公司”）、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进贤香江商业中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进贤香江”）与南昌翠园生态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昌翠园”）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约定将进贤香江公司 100%股权转让给南昌翠园公司，转让价款为 8500 万元，各方约定标的资产以外的进贤香江其它资产不属于本次交易范围，本公司预计产生收益约为 1595 万元。

2012 年 7 月 6 日，按照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，本公司将进贤香江公司 40%股权转让给了南昌翠园公司，已获得进贤工商局核准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。本次股权转让之后，进贤香江公司股东为：本公司持有 60%股权，南昌翠园公司持有 40%股权。剩余 60%股权将待南昌翠园公司付清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4000 万元，并向本公司提供 2 年后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（500 万元）的有效担保（银行保函），经本公司认可后予以转让。

2012 年 12 月 24 日，就转让进贤香江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其他资产、债权债务清算等后续事宜，本公司、进贤香江公司与南昌翠园公司签订了《补充协议》。根据《补充协议》的约定，本公司预计产生的收益约为 1296 万元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资产处置收益为：收回货币资金 30 万元，合计收益为 30 万元；（2）债权债务处置收益：债权处置收益为 1433 万元，债务处置损失为 167 万元，债权债务处置收益为 1266 万元。

二、本次交易对方具体情况

企业名称：南昌翠园生态工程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张文清

注册地址：进贤县钟陵乡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畜禽水产养殖、果蔬菌菇种植、农作物种苗研究*

成立日期：2004 年 2 月 27 日

南昌翠苑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非关联方。

三、本次被处置子公司具体情况

企业名称：进贤香江商业中心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据长征

注册地址：进贤县钟陵路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6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、物业管理（凭资质证书经营）、国内贸易、市场开办、仓储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）、商品批发、商务会展、休闲广场、餐饮、娱乐（下属企业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）*

成立日期：2003 年 8 月 21 日

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进贤香江公司的资产进行审计，审计基准日为 2012 年 9 月 30 日，进贤香江公司的主要审计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 目	2012 年 9 月 30 日	2011 年 12 月 31 日
资产总计	62,372,355.37	80,046,805.95
负债合计	1,122,319.53	19,782,224.30
净资产（所有者权益）	61,250,035.84	60,264,581.65
营业收入	2,332,333.68	1,909,579.83
净利润	985,454.19	-2,694,006.44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《股权转让协议》主要内容如下：

（1）股权转让价款

本次股权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8500 万元。本公司同意以 8500 万元的价格向南昌翠园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进贤香江公司 100%的股权（进贤香江股权所包含的

资产，包括商铺及住宅及进贤香江全部自有办公设施用品)。南昌翠园公司同意受让上述股权。

(2) 交易所涉资产

根据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，本次转让资产包括进贤香江公司现有的自有资产(商铺及住宅合计建筑面积 36637 平方米以及全部办公设施用品(机动车辆除外))。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签订前进贤香江所发生的债权、债务不属于本次转让范围内。

(3) 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方式及过户手续

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，南昌翠园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定金人民币 1000 万元。本公司收到定金后，进入相关资产抵押解除程序，同时，各方进行资产核算。南昌翠园公司付清第一期股权 4000 万元转让款后，本公司将进贤香江公司 40%股权转让给了南昌翠园公司。待南昌翠园公司付清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4000 万元，并向本公司提供 2 年后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(500 万元)的有效担保(银行保函)，经本公司认可后，剩余 60%股权予以转让。

2、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

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签订前进贤香江公司所产生的债权债务、应收款项(含银行按揭保证金)由香江控股享有或承担。除此以外，对于其他资产、债权债务清算等事宜《补充协议》予以补充约定。

公司已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就处置子公司进贤香江公司资产事宜进行了认真审议，公司七名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处置子公司资产的议案》。

现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13 年 3 月 22 日